

境外作品寄送注意事项

- 1、为保障作品能顺利参与展出，建议境外作品充分预留寄送清关时间尽快寄出作品。
- 2、境外作品进入中国后可能产生关税，参赛者请在寄出前详细咨询当地快递公司缴纳关税的程序。
- 2、快递单上填写的物品金额越高，所产生的关税也越高，请参赛者谨慎填写金额，并自行缴纳关税。
- 3、含有木材的作品，可能会导致通关时间延长，且会产生额外费用，请参赛者尽可能避免木质包装的运输。
- 4、尚未在国内取得“强制性产品认证制度”（中国 3C 认证）的电子产品无法进入中国境内。
- 5、根据中国航空货运、海运的相关规定，内含电池的产品无法进行出口运输。因此回寄时需拆除电池，内置电池的产品可能无法回寄。
- 6、快速清关后直接邮寄到组委会产生关税的作品，组委会将联系参赛者进行处理，参赛者可选择自行联系物流支付或委托组委会支付。委托组委会支付的参赛者须在 5 个工作日内将税款转账至组委会指定账户，并提供转账凭证，组委会收确认到款项后将完成收件。逾期未转账的参赛者，组委会将取消该参赛作品的参赛资格。
- 7、如果作品被海关抽检，参赛者需要联系中国的报关行，并提供资料进行清关。如有需要，组委会可推荐收费的专业报关行协助清关（仅做推荐不承担法律责任），所产生的额外报关费用需参赛者自行承担。
- 8、境外作品的回寄说明：
 - 1)原则上组委会不主动承担回寄责任，如需组委会代为回寄，请在寄出前填写回寄信息，作品回寄产生的所有费用及过程中产生的损失，需参赛者自行承担；
 - 2)依据往年经验组委会建议优先选择以下两种的方式回寄：
 - ①已开通顺丰到付业务的国家或地区可委托组委会以顺丰到付形式进行寄送；
 - ②参赛者须在组委会规定时间(邮件通知)内自行准备回寄所需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快递运单、形式发票、货物装箱单)，并联系快递公司工作人员到达指定地点上门取件。

组委会希望获奖选手优先考虑将作品赠予组委会收藏，组委会将为作品额外颁发馆藏证书且作品将拥有更多展览展示机会。

具体海关问题，可致电专项负责人刘先生：+86-15900593002 或邮件联系 international@di-award.org